

##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科員 許子云  
電話：049-2222106分機1379  
傳真：049-2241648  
電子信箱：yunyvo@yahoo.com.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90060465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他縣市欲申請縣外介聘至本縣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惠請予以公告於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網站，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貴局109年2月11日中市教中字第1090010981號函辦理。

二、惠請貴局公告相關事項如下：

(一)本縣辦理實驗教育計畫之學校為久美國小及都達國小，請轉知所屬有意願經由臺閩地區教師介聘作業至本縣服務者，應審慎考慮。

(二)本縣南崗國中、營北國中、埔里國中、集集國中等校為可能超額之學校，若經由臺閩地區教師介聘作業調入本縣超額學校且為遞補調出之超額名單者，應無異議接受本府協調介聘至本縣他校。

(三)經由臺閩地區教師介聘作業調入本縣之國中、國小專任輔導教師，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轉任校內其他類別教



師。

正本：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